



“十三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部委级规划教材

国际商务单证实务

GUOJISHANGWU DANZHENG SHIWU SHIWU

许晓冬 刘凡◎主编 刘金◎副主编



国家一级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十三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部委级规划教材

国际商务单证实务

GUOJISHANGWU DANZHENG SHIWU SHIWU

许晓冬 刘凡◎主编 刘金◎副主编

国家一级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 容 提 要

全书分为三大篇：第一篇主要涉及单证理论、贸易磋商与合同订立、贸易流程；第二篇涉及三种主要贸易结算方式，重点是信用证付款方式，从对外贸易实践层面对信用证的审核与操作做了详细阐述；第三篇讲授国际贸易流程中每个环节涉及到的单据的基本理论与制作方法。全书以外贸公司实际发生的业务作为主线，将理论与实践紧密连接，可供从事国际贸易、货运代理相关工作的业务人员学习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商务单证实务 / 许晓冬, 刘凡主编. —北京: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7. 9

“十三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部委级规划教材

ISBN 978-7-5180-3849-7

I. ①国… II. ①许… ②刘… III. ①国际商务—票据—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73618 号

策划编辑: 曹炳镛 责任印制: 储志伟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 A407 号楼 邮政编码: 100124

销售电话: 010—67004422 传真: 010—87155801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 faxing@c-textilep.com

中国纺织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2119887771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7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2.5

字数: 343千字 定价: 48.00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高等院校“十三五”部委级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类编委会

主任：

倪阳生：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会长

赵宏：天津工业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导

郑伟良：中国纺织出版社社长

赵晓康：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编委：(按姓氏音序排列)

蔡为民：天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郭伟：西安工程大学党委书记、教授、博导

胡剑峰：浙江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黎继子：武汉纺织大学国际教育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琚春华：浙江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李晓慧：北京服装学院教务处处长兼商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李志军：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党总支书记、副教授、硕导

林一鸣：北京吉利学院执行校长、教授

刘晓喆：西安工程大学高教研究室主任、教务处副处长、副研究员

刘箴言：中国纺织出版社工商管理分社社长、编审

苏文平：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导

单红忠：北京服装学院商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导

石 涛：山西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

王核成：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王进富：西安工程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王若军：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院长、教授

乌丹星：国家开放大学社会工作学院执行院长、教授

吴中元：天津工业大学科研处处长、教授

夏火松：武汉纺织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张健东：大连工业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张科静：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导

张芝萍：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商学院院长、教授

赵开华：北京吉利学院副校长、教授

赵志泉：中原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朱春红：天津工业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教授、硕导

PREFACE | 前 言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已经有十余年时间，中国对外贸易蓬勃发展，外贸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作用愈来愈明显。单证工作是国际商务的基础性工作，是从业人员的基本技能。国际商务单证又是外贸工作的重要环节，国际商务单据的操作直接影响到企业安全收汇。近年来，国际贸易单证方面的教材很多，但现存的同类教材多为重理论轻实践，重文字描述轻单据操作，造成学生理论联系实际能力薄弱，远远不能适应现代的社会需求。

本书通过对国际贸易流程进行模拟式训练和单据制作训练，让学生掌握涉外工作的基本技能，作为国际贸易专业实践课程体系的强有力的支持，对提高学生的操作水平，提高理论融合实践的能力及实现“创新型、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具有积极作用。

全书分为三大篇：第一篇主要涉及国际贸易单证的基本理论、贸易磋商与合同订立、贸易流程；第二篇涉及三种主要贸易结算方式，重点是信用证付款方式，从对外贸易实践层面对信用证的审核与操作做了详细阐述；第三篇就国际贸易流程中涉及到的相关单据进行阐述。每一章涉及单据内容、缮制方法与实务操作，理论与实践联系非常紧密。

本教材以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为干，以单据为枝，习题、实训为叶，按照进出口贸易流程中单据出单时间先后进行编写。本教材的编写具有以下几个特色：

第一，连贯性和可操作性。本教材依据商务单据制作规范与操作流程，通过一笔业务贯穿整个贸易流程，各个环节紧密相连。各章采用先理论介绍，再分析公司单据业务，最后进行习题训练的模式编写，思路清晰、结构严谨，教与学融会贯通。

第二，突出理论性、应用性与实践性。教材以国际贸易业务为基础，围绕不同的单据业务收集样单，重点阐述各种单据的内容与缮制方法及在制单过程中的注意事项。突出实践环节的各项操作技能，培养学生综合应用能力和运用理论制单的能力。

第三，单证齐全，密切贴近现实。书中选取大量的国际商务单据均来源于外贸公司、银行、货代等机构，实用性、针对性强，对即将从事涉外工作的外贸业务员来说可以迅速掌握制单的方法。

第四，配套习题全面，与职业资格考联系紧密。全书配有知识链接、单元习题及综合实训，习题以目前热门的国际商务单证职业资格考题型为基础，无论从理论还是实践方面都能满足教学 and 实际工作的需要。对有愿望考取单证员、报关员、外销员、报检员等职业资格的人员也有很大帮助。

本书由大连工业大学许晓冬老师主编，负责全书提纲拟定、修改、编纂和定稿。全书具体编写分工如下：许晓冬编写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五章、第七章；刘凡编写第六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刘金编写第四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及综合习题。

本教材的出版得到 2015 年辽宁省教育科研管理智库项目“基于协同理论视角的高校科研多层多元开放评价机制研究与实践”(ZK2015006)、2016 年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立项课题“校企协同治理下高校‘三教融合’人才培养新机制研究”(JG16DB036)、2016 年教育部产学合作专业综合改革等项目的支持。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借鉴了国内外多位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感谢。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读书批评指正。

CONTENTS | 目 录

第一篇 国际商务单证理论概述

| | |
|------------------|-----|
| 第一章 国际商务单证 | 002 |
| 第一节 国际商务单证的内涵与分类 | 002 |
| 第二节 国际商务单证的基本要求 | 005 |
| 第三节 国际商务单证的发展趋势 | 010 |
| 第二章 进出口交易程序 | 014 |
| 第一节 交易磋商 | 014 |
| 第二节 书面合同的签订 | 016 |
| 第三节 进出口合同的履行 | 028 |
| 第四节 合同签订操作实务 | 034 |
| 第三章 国际贸易术语 | 041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概述 | 041 |
| 第二节 第一类术语 | 050 |
| 第三节 第二类术语 | 060 |

第二篇 国际结算

| | |
|-----------|-----|
| 第四章 汇付与托收 | 080 |
| 第一节 汇付 | 081 |
| 第二节 托收 | 083 |

| | |
|------------------|-----|
| 第五章 信用证 | 092 |
| 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 | 092 |
| 第二节 信用证的当事人及结算程序 | 096 |
| 第三节 信用证的内容 | 102 |
| 第四节 信用证的审核与修改 | 113 |
| 第五节 信用证操作实务 | 118 |

第三篇 国际商务单证制作

| | |
|---------------|-----|
| 第六章 发票与包装单证 | 138 |
| 第一节 发票 | 138 |
| 第二节 包装单证 | 144 |
| 第三节 发票、箱单操作实务 | 146 |
| 第七章 汇票 | 157 |
| 第一节 汇票概述 | 157 |
| 第二节 汇票内容与填制 | 159 |
| 第三节 汇票操作实务 | 163 |
| 第八章 运输单证 | 167 |
| 第一节 海运货物托运单证 | 167 |
| 第二节 海运提单 | 179 |
| 第三节 海运提单操作实务 | 194 |
| 第九章 保险单证 | 202 |
| 第一节 保险单概述 | 202 |
| 第二节 保险单的内容 | 210 |
| 第三节 保险单证操作实务 | 215 |
| 第十章 原产地证书 | 224 |
| 第一节 原产地证书概述 | 224 |
| 第二节 一般原产地证 | 227 |

| | |
|----------------------|-----|
| 第三节 普惠制原产地证 | 230 |
| 第四节 原产地证操作实务 | 236 |
| 第十一章 报检单证 | 245 |
| 第一节 检验检疫概述 | 245 |
| 第二节 货物报检单 | 254 |
| 第三节 检验检疫证明操作实务 | 257 |
| 第十二章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 261 |
|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 261 |
| 第二节 报关单操作实务 | 276 |
| 第十三章 其他单证制作 | 280 |
| 第一节 进出口许可证 | 280 |
| 第二节 受益人证明 | 285 |
| 第三节 装船通知书 | 287 |
| 第四节 船公司证明 | 290 |
| 综合训练 | 293 |
| 综合训练一 | 293 |
| 综合训练二 | 299 |
| 综合训练三 | 309 |
| 习题答案 | 316 |

1

第一篇

国际商务单证理论概述



第一章 国际商务单证

【学习目标】

掌握国际商务单证的基本概念。了解国际商务单证的基本分类，国际商务单证的改革和发展。熟悉国际商务单证工作的意义，国际商务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重点与难点】

1. 单证的内涵与分类
2. 国际商务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第一节 国际商务单证的内涵与分类

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订立合同是依据商品的基本属性及合同的各项交易条件，共同达成统一协议。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我们处理的不是实际商品，而是支持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各种单证。与国内交易不同的是，国际贸易的卖方不是直接将货物交付买方，而是使用一整套单证来代表货物进行交易。单证的流转是不以货物完好为前提，卖方只要提交了符合信用证要求的所有单证，就可以得到议付；买方只要拿到代表货物所有权的提单就可以提货。从某种意义上说，国际贸易处理的并不是实实在在的货物，而是一系列的单证。

根据国际商会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第600号出版物（简称《UCP600》）的规定：“在信用证业务中，各有关方面当事人处理的是单证而不是有关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即从合同的签订到装运货物、保险、出关等一系列环节都与单证的制作与交接、传递有关。单证是买卖双方付款的依据，是进出口贸易重要的环节。单证的正确、完整与否直接关系到卖方是否能按时收汇，这直接影响到出口企业的经济效益。

一、单证的含义

广义的国际商务单证 (Documents), 是指在国际贸易结算中使用的单证、文件与凭证, 在国际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报关以及结汇等环节所处理的各种证明文件。而狭义的国际商务单证是指单证和信用证, 本书要讲解的是狭义的国际商务单证。

在进出口业务中, 企业凭借单证来办理货物的交付与收款。进出口贸易合同签订后, 在合同履行过程的每一个环节都有相应的单证缮制、组合及运行。出口单证贯穿于企业对出口产品的备货、出入境检验检疫、租船订舱、报关、保险、结汇等出口业务的全过程之中。出口单证, 是指在出口贸易中使用的各种单证和证书, 凭借这种文件来处理国际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结汇等。国际商务单证工作具有工作量大、任务繁杂、时间性强、涉及面广等特点。

二、单证的分类

国际贸易中涉及的单证比较多, 不同的贸易方式与结算方式, 买卖双方提交的单证也不同。常见的单证有商业单据、运输单据、保险单证和官方单据。

1. 根据贸易双方涉及的单证分类

(1) 进口单证: 包括进口许可证、信用证、进口报关单、进口合同、保险单等。

(2) 出口单证: 包括商业发票、汇票、原产地证、出口许可证、包装单证、货运单证、检验检疫证等。

2. 根据单证的性质分类

(1) 金融单证: 包括汇票 (bill of exchange)、本票 (promissory of note)、支票 (cheque)。

(2) 商业单证: 包括发票 (commercial invoice)、运输单证 (shipping documents) 等其他非金融类单证。

3. 根据单证的用途分类

(1) 资金单证: 包括汇票 (bill of exchange)、本票 (promissory of note)、支票 (cheque)。

(2) 商业单证: 包括商业发票 (commercial invoice)、形式发票

(proforma invoice)、装箱单 (packing documents) 等。

(3) 货运单证：包括海运提单 (bill of lading)、海运单 (SWB)、空运单 (AWB) 等。

(4) 保险单证：包括保险单 (insurance policy)、预保单 (open cover)、保险证明 (insurance certificate) 等。

(5) 官方单证：包括海关发票 (customs invoice)、领事发票 (consular invoice)、普惠制原产地证 (GSP)、商检证书 (inspection certificate) 等。

(6) 附属单证：包括装运通知 (shipping advice)、船籍证明 (certificate of vessel's nationality)、受益人证明 (beneficiary's certificate) 等。

4. 根据业务环节分类

根据业务环节可将单证分为拖运单证、结汇单证、进口单证。

三、国际商务单证工作的意义

1. 国际结算的基本工具

国际贸易主要表现为单证的买卖。在信用证业务中，各有关当事人处理的是单证而不是有关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以 CIF 贸易条件成交的合同为例，卖方凭单交货，买方凭单付款，实行单证和付款对流的原则。根据《UCP 600》第 5 条的规定：“银行处理的是单证，而不是单证所涉及的货物、服务或其他行为”，尽管在国际贸易中买卖的是货物、服务等，但是在款项的结算中，单证是基础和依据。国际货物买卖已经单证化了，即卖方交付单证就代表交付了货物，买方付款赎回单证就代表买到了货物。

2. 国际商务单证是履行合同的必要手段之一

买卖合同的履行，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即卖方交货与买方付款。而在国际货物交易中，由于买卖双方相隔遥远，在大多数情况下，货物与货款的对流并非直接进行，而必须通过单证来作为交换的手段。国际贸易中使用的单证有两类属性，一类具有货物属性，如提单是物权凭证、保险单是承担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风险的说明等。另一类具有货币属性，如汇票、本票和支票，直接代表着货币；信用证为付款的承诺。在国际贸易中，货物与货款的直接交易比较少，主要体现在单证的交付。每种单证都有其特定的功能，它们的签发、组合、流转、交换和应用反映了合同履行的进程，也反映了买卖双方权责的产生、转移和中止。由此可见，单证是完成国际贸易程序不可缺

少的手段之一。

3. 企业经营效益的重要体现

在国际贸易业务中，单证工作是为贸易全过程服务的。贸易合同的内容、信用证条款、货源衔接、商品品质、交货数量、运输的安排以及交单议付等业务管理上的问题，最后都会在单证工作上集中反映出来。单证工作是外贸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环节，单证工作的优劣直接关系到外贸企业的经营效益。如果单证管理工作出现差错，不能及时交单，会致使客户延迟付款造成利息损失；如果单证制作出现差错，就会导致客户（或银行）拒绝付款，从而造成货款难以收回的损失。由此可见，单证就是外汇，单证工作是外贸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正确地缮制出口单证是卖方安全收汇的基础。

4. 政策性很强的涉外工作

国际商务单证的缮制、流转、交换和使用，不仅反映了合同履行的进程，也体现了国际贸易货物交接过程中所涉及的有关当事人的权、责、利关系。当发生争议时，它又是处理索赔和理赔的依据。例如，货物在运输途中发生了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而受损，货方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单就是索赔的依据；在计算赔偿金额时，发票是赔偿的依据。因此，它是重要的涉外法律文件。

同时，国际商务单证作为涉外商务文件，必然要体现国家的对外政策，因此，单证处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外贸的各项法规和制度办理。例如，进出口许可证就关系到国家对进出口商品的管理，甚至还会牵涉到两国之间的贸易协定。

第二节 国际商务单证的基本要求

在国际贸易中，制单水平的高低事关出口方能否安全、迅速收汇和进口方能否及时接货。在出口商向银行提交全套单证议付时，银行是依据“单单一致、单证相符”的原则进行审核，否则将不予付款。另外，出口商制单的过程还要考虑到与货物的一致性，单证描述要符合商品基本属性。

缮制单证必须符合国际贸易惯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进出双方的

实际需要。其基本要求是正确、完整、及时、简洁和清晰十个字。

一、正确

单证的正确性是外贸制单工作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要求，是单证工作的前提，因为离开了正确性，其他要求就无从谈起，不能保证安全收汇。正确是一切单证的前提，要做到“四个一致”：

1. 证、同一致

在以信用证为付款方式的交易中，买方开给卖方的信用证，其基本条款应该与合同内容保持一致，否则卖方应要求买方修改信用证，以维护合同的严肃性。

2. 单、证一致

银行在处理信用证业务时应坚持严格相符的原则，卖方提供的单证，即使一字之差，也可成为银行及其委托人拒绝付款的理由。

3. 单、单一致

国际商会《UCP600》规定：“单证之间表面上互不一致者，将被认为表面上不符信用证条款”。例如，货运单证上的运输标志（shipping mark）与装箱单上的运输标志存在差异，银行就可拒绝付款，尽管信用证上并没有规定具体的运输标志。

4. 单、货一致

单证必须真实地反映货物，如果单证上的货物品质、规格、数量与合同、信用证完全相符，而实际发运的货物以次充好或以假乱真，这就有悖于“重合同、守信用”的基本商业准则。尽管在信用证业务中，银行所处理的是单证而不是与单证有关的货物，只要单、证相符，单、单相符，银行就应付款。但如果所装货物不符合合同条款要求，买方在收货检验后仍然有权根据合同向卖方索赔和追偿损失。比如，国外开来的信用证商品名称为“apple wine”，但外包装上却写的是“cider”，在目的港的海关很难放行。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处理单证必须与有关惯例和法规规定相符合。例如，世界各国银行在信用证业务中，绝大多数都在证内注明按照国际商会的《UCP 600》来解释。银行在审单时，除信用证另有特殊规定外，都是以《UCP 600》作为审单的依据。因此，在缮制单证时，应注意不要与《UCP 600》的规定相抵触。

二、完整

单证的完整性的意义在于信用证规定的各项单证必须齐全，不可缺少，单证的种类、每种单证的份数和单证本身的必要项目都必须完整，避免单证不符。完整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单证内容要完整

单证本身的内容（包括单证本身的格式、项目、文字、签章、背书等）必须完备齐全，不得有遗漏，否则就不能构成有效文件。比如，信用证要求提供“manually signed commercial invoice”（手签商业发票），如果出口人在商业发票上只盖章不签字，那么银行会因为单证与信用证要求不符而拒付。

2. 单证种类要完整

在国际贸易中，卖方在交银行议付时提交的单证往往是成套的，即意味着不是一个单证。各种所需单证必须齐全，不得短缺。例如，在 CIF 交易中，卖方除提交发票、提单、保险单等相关单证外，还必须提交一些附属单证，如检证书、箱单、原产地证、受益人证明等，保证全套单证的完整性。在信用证结算中，卖方提交的单证务必完全与信用证的要求相符。

3. 单证的份数要完整

在信用证中往往对一些重要单证有份数上的要求，提供的单证的份数要避免多或是少。比如，信用证规定：“SIGNED COMMERCIAL INVOICE IN TRIPPLICATE”表示卖方所提供的签署的商业发票是三份。

三、及时

国际商务单证在制作过程中往往有时间上的要求，同时一些单证彼此间有次序上的先后。因此这里的及时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1. 及时制单

在国际商务活动中，在不同的环节要缮制不同的单证，及时制单是保证货物托运工作顺利进展和各个相关部门有效衔接的前提。因此，各类单证必须有一个合理可行的出单日期。比如，信用证规定：“SHIPMENT DURING JULY”意味着卖方的最晚装运期是七月，提单最晚的出单日期应该是 7 月 31 日，汇票应在提单签发后或同时出单，但不能晚于议付有效期。汇票在提单签发后，议付有效期前制作好。其他相关单证要在提单签发前制作好。